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 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徐铭峰先生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持有公司股份 2,679,6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98%，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上述股份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8 日披露了《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90）。董事、董事会秘书徐铭峰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500,000 股。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于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实施，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于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实施，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转增股本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19 日，徐铭峰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95,295 股，减持比例为 0.14%；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40,000 股，减持比例为 0.04%。截至本公告日，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徐铭峰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679,600	0.98%	IPO 前取得: 1,320,000 股 其它方式取得: 1,359,600 股

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上述持股数量为转增前的持股数量。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 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 式	减持价格 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减持完成 情况	当前持股 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 例
徐铭峰	535,295	0.18%	2020/12/21~ 2021/6/19	集中竞 价交 易、大 宗交易	42.62— 100.00	38,477,431.43	未完成： 6,587 股	3,058,027	0.80%

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减持数量应进行相应调整。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市日期为 2021 年 6 月 8 日，转增前剩余可减持数量为 104,705 股，调整后的剩余可减持数量为 146,587 股，调整后本次减持计划共计可减持数量为不超过 541,882 股。截至 2021 年 6 月 19 日，徐铭峰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95,295 股，减持比例为 0.14%；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40,000 股，减持比例为 0.04%。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2日